

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 公告

(2025)川0116破申2号

成都艾思瑞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江滔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不具有偿还能力为由，向本院申请对你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条第一款之规定，你对申请如有异议，应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日